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同本招股章程副本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有：

- (a) 本招股章程附錄四中「其他資料 — 專家資格」一節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 (b) 本招股章程附錄四中「有關本集團業務之進一步資料 — 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重大合約副本各一份；及
- (c) 售股股東資料。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的副本於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計14日(包括當日)止期間的正常辦公時間內，於香港干諾道中3號中國建設銀行大廈二十一樓Loeb & Loeb LLP的辦事處可供查閱：

- (a) 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
- (b)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
- (c)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
- (d)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e) 毅柏律師事務所(本公司有關開曼群島法律的法律顧問)編製的意見函件，其中概述本招股章程附錄三所述的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方面；
- (f) 開曼群島公司法；
- (g) 我們的香港法律顧問龍志德先生出具之法律意見書；
- (h) 本招股章程附錄四中「有關本集團業務之進一步資料 — 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的重大合約；
- (i) 本招股章程附錄四中「有關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之進一步資料 — 服務協議詳情」一節所述的與我們各董事訂立的服務協議；
- (j) 本招股章程附錄四中「其他資料 — 專家資格」一節中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 (k)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規則；及
- (l)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規則。